

一九七二(十八). 亞丁之情勢

大會，

覆按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一日關於亞丁問題之決議案一九四九(十八)，

業已聽取請願人關於該領土情況最近發展之陳述，²⁰

對於亞丁及亞丁保護國之緊急狀態所造成之嚴重爆炸性情勢，並對於當地民族領袖與工會人士之被逮捕拘禁，以及其他人士被解出境，深以爲慮，此種情勢構成否認基本權利，危害該區之和平與安全，

一. 促請大不列顛及北愛爾蘭聯合王國政府緊急採取最有效之措施，以求：

(a) 立即釋放民族領袖及工會人士；

(b) 停止遞解該領土居民出境之一切行動；

二. 請秘書長促請聯合王國政府注意本決議案，以期予以實施。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一二八一次全體會議。

一九七三(十八). 葡管各領土特別訓練方案

大會，

覆按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四日大會決議案一八〇八(十七)，規定爲葡管各領土土著人民訂立特別訓練方案，

業已審議秘書長依上述決議案第九段所提出之報告書，²¹

察及雖有決議案一八〇八(十七)第十段之規定，葡萄牙政府尚未合作實施該決議案，引以爲憾，

察及若干會員國已設獎學金以供葡管各領土學生之用，表示欣慰，

察悉葡管各領土內之申請人僅有極少數具有必備資格可以進入高等教育機關，

復悉各會員國所設獎學金以專供高等教育之用者居多，致葡管各領土居民因資格不合領用此等獎學金之規定標準而無從利用，

²⁰ 同上，第十八屆會，第四委員會，第一五一五次會議。

²¹ 同上，第十八屆會，附件，議程項目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文件 A/5531/Rev.1 and Add.1 and 2。

一. 請秘書長繼續努力，儘可能充分利用現有聯合國技術合作方案，並特別使葡管領土土著居民現在或將來暫時寄居葡管各領土以外之各國或領土者，亦得在當地政府同意或合作下享受此等方案之利益；

二. 請各會員國之國境內有大批葡管各領土難民居留者注意自聯合國技術合作方案取得協助之可能辦法，俾爲此等難民增設中等教育、職業教育及技術教育之設施；

三. 請各專門機關在訂立及實施上述特別訓練方案方面合作，予以一切可能之協助，並予以各該機關所能提供之便利與資源；

四. 對已向葡管各領土學生提供獎學金之各會員國表示感謝；

五. 請已設或籌設獎學金之各會員國首先考慮設置中等教育獎學金以及職業及技術訓練獎學金；

六. 請各會員國將獎學金之設置、發給與領用情形通知秘書長；

七. 並請各會員國對於葡管各領土學生之欲求利用此種教育機會者予以旅行便利；

八. 再度請葡萄牙政府合作、實施葡管各領土居民特別訓練方案；

九. 請秘書長就此問題向大會第十九屆會具報。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一二八一次全體會議。

一九七四(十八). 會員國爲非自治領土居民提供求學及訓練便利

大會，

覆按其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其中載有關於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之宣言，

鑒於在普通教育與專門教育方面對殖民地國家與民族提供協助至屬重要，

業已審查秘書長關於會員國依大會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決議案八四五(九)爲非自治領土居民提供求學及訓練便利之報告書，²²

²² 同上，文件 A/5548 and Add.1。

- 一. 察悉秘書長關於會員國為非自治領土居民提供求學及訓練便利之報告書；
- 二. 重申其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十九日之決議案一八四九(十七)；
- 三. 促請各會員國繼續向非自治領土居民提供獎學金；
- 四. 請提供獎學金之會員國注意，必須就其所提供之獎學金附具完備說明，並儘可能計及必須對中選學生供給旅費；
- 五. 再度促請有關管理會員國採取一切必要措施，保證各會員國所提供之獎學金及訓練便利均為非自治領土居民所利用，並對已經申請或已經獲得獎學金或研究獎金之人，給予有效協助，特別在旅行手續方面予以便利；
- 六. 請秘書長向大會第十九屆會提具關於本決議案實施情形之報告書；
- 七. 請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實施情形特設委員會注意本決議案。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六日，
第一二八一次全體會議。

* * *

註

葡管各領土(項目二十三)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七日第一二八四次全體會議，大會閱悉第四委員會報告書。²⁴

在非自治領土傳播關於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宣言之 情報(項目五十)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二日第一五一二次會議，第四委員會閱悉秘書長之報告書。²⁵

²⁴ 同上，議程項目二十三，文件 A/5629/Add.1。

²⁵ 同上，議程項目四十九、五十、五十一、五十二、五十三、五十四，文件 A/5523。

- 一九七九(十八). 西南非問題
- 大會，
業已審議西南非問題，
遵循大會一九六〇年十二月十四日決議案一五一四(十五)所載關於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之宣言，
覆按其一九六三年十一月十三日決議案一八九九(十八)，尤其是其中第五段(b)、第五段(c)及第六段之規定，
業已審議秘書長一九六三年十二月二日報告書，²³
認為南非共和國政府對該報告書所轉載秘書長函件之答覆證明南非始終拒絕就西南非問題與聯合國合作，
並認為目前西南非之情勢嚴重擾亂國際和平與安全，
一. 贽責南非共和國政府拒與聯合國合作實施關於准許殖民地國家及民族獨立之宣言及不遵行大會關於西南非之各項決議案；
二. 請安全理事會審議目前西南非之危急情勢。

一九六三年十二月十七日，
第一二八四次全體會議。

²³ 同上，議程項目五十五，文件 A/5634。